

西安交通大学文件

西交实〔2010〕27号

关于公布《西安交通大学仪器设备和家具类 固定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院、处及有关单位：

《西安交通大学仪器设备和家具类固定资产处置管理办法》已于2010年4月29日经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西安交通大学

二〇一〇年五月十四日

主题词：固定资产 处置管理 规章 印发 通知

抄送：学校党政领导、秘书长、教务长、总务长、校长助理，党委各部（委）、各分党委（总支）。

校长办公室

2010年5月14日印发

西安交通大学仪器设备和家具类 固定资产处置管理办法

（2010年4月29日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管理固定资产处置行为，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根据《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6 号）和《中央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教〔2008〕13 号），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产权归属西安交通大学的所有仪器设备及家具类固定资产。

第三条 本办法所指的固定资产处置，是指学校对其占有、使用的固定资产，进行产权转让或注销产权的行为。

第四条 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是学校仪器设备及家具类固定资产处置的归口管理部门。

第五条 固定资产的使用单位，应严格履行固定资产处置审批手续，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处置所使用的固定资产。

第六条 拟处置的固定资产，权属应当清晰，且无保留价值。

第二章 处置范围和审批权限

第七条 固定资产处置的范围包括：闲置、报废、淘汰、盘亏、呆账及非正常损失的各类仪器设备和家具。

处置的主要方式包括对外捐赠、报废、报损等。

第八条 固定资产处置按照以下权限进行审批：

1. 凡一次性处置固定资产单位价值或批量价值（账面原值，下同）在 1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 万元）的事项，由学校审批，教育部备案，由教育部汇总后定期向财政部备案。校内审批权限具体如下：

凡一次性处置固定资产单位价值或批量价值在 10 万元以下（不含 10 万元）的事项，由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审批；凡一次性处置固定资产单位价值或批量价值在 10 万元-50 万

元（不含 50 万元）的事项，由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审核并报主管副校长审批；凡一次性处置固定资产单位价值或批量价值在 50 万元-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的事项，由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报主管副校长审核，校长审批。

2. 凡一次性处置固定资产单位价值或批量价值在 100 万元-800 万元（不含 800 万元）的事项，由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报主管副校长审核，教育部审批，财政部备案。

3. 凡一次性处置固定资产单位价值或批量价值在 800 万元（含 800 万元）以上的事项，由学校报教育部审核，财政部审批。

第九条 凡一次性处置固定资产单位价值或批量价值在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以下的事项，按照使用单位申报、主管部门审批、专家评估、公开处置的程序，由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负责组织执行。

第三章 对外捐赠（含扶贫）

第十条 对外捐赠或扶贫是指学校依据法律法规，或相关文件要求，自愿无偿将其有权处置的合法固定资产赠与合法的受赠人的行为。

第十一条 固定资产对外捐赠或扶贫，应提交以下材料，按相关权限进行审批；

1. 对外捐赠（扶贫）申请文件和批示文件；
2. 捐赠（扶贫）报告，内容包括：事由、途径、方式、资产构成数量及金额、交接程序等；

第十二条 凭接受捐赠（扶贫）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固定资产账务处理。

第四章 报废报损和核销

第十三条 报废是指按照有关规定或经有关部门、专家鉴定，对已不能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进行产权注销的资产处置行为。

第十四条 报损是指由于发生呆账损失、非正常损失等原因，按有关规定对固定资产损失进行产权注销的资产处置行为。

第十五条 固定资产报废、报损时，按照以下程序办理：

1. 固定资产使用单位填写《仪器设备/家具报废申请表》或《仪器设备报失、报损处理单》，提交能够证明盘亏、毁损以及非正常损失的有效证明文件，本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送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

2. 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审核、审批《仪器设备/家具报废申请表》或《仪器设备报失、报损处理单》；

3. 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负责组织回收报废的固定资产。

第十六条 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凭通过审批的《西安交通大学仪器设备/家具报废申请表》、《西安交通大学仪器设备报失、报损处理单》核销固定资产账目。

第十七条 对于已报废回收的仪器设备，若有拆件价值，且校内单位需要，可由需求单位报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审批后办理。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学校授权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负责解释。

第十九条 本办法经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学校原有相关规定同时废止。